**物理科学学院关于实验室用电安全管理制度（试行）**

物理学院为规范实验室办公室用电，特制定如下规章制度：

1. 学院所有教学楼内实验室均为教学、科研实验室和办公室，室内用电线路必须统一规划铺设，所有设施必须符合相关要求和国家标准。
2. 教学楼内所有线路禁止私自改动，如有特殊需要需改动用电线路，必须经过学院同意并上报学校后勤保障部审核备案，同意后方可进行施工。
3. 教学楼内所有配电箱为标准配置，满足正常教学科研和办公需要，如有大功率设备需提前核实配电箱线路等能否满足负荷，如不能满足负荷需另行改造，切记过载供电，以免带来安全隐患。
4. 教学楼内禁止使用非教学科研办公用设备，如违规使用此类设备造成损失的应追究相应的责任。
5. 教学楼内供电设施周围禁止堆放任何物品，严禁遮挡、损坏或私自挪动用电设施，及时清除安全隐患。
6. 实验室办公室内禁止私搭乱接线路，如需延长线，必须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接线板，严禁使用“三无”产品，并经常进行检查，确保安全。
7. 实验室办公室内所有设备应经常进行安全检查，特别是老旧设备，确保线路无老化、短路等安全隐患。

物理科学学院

2016年10月